达州中心城区“缓堵保畅”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

●5月1日前已完成27项工作目标任务

本报讯 市中心城区“缓堵保畅”工作开展以来,我市各相关部门团结协作,共同努力,目前已全面完成“五一”前各项“缓堵保畅”工作目标,取得阶段性成效。

——工作机制日臻完善。建立健全了“市上牵头、以块为主,条块结合、部门联动”的中心城区“缓堵保畅”工作机制。印发《达州市中心城区“缓堵保畅”攻坚行动方案》,制定《达州市中心城区“缓堵保畅”攻坚行动任务分解表》,听取各地各部门对“缓堵保畅”工作的意见及建议。市中心城区“缓堵保畅”办公室先后印发《关于认真抓好中心城区“缓堵保畅”工作的通知》《关于认真开展集中专项整治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各单位每周上报“缓堵保畅”工作和目标任务进展情况,每月上报工作小结,并纳入年度绩效考核。多次开展督查督办工作,督促相关部门加快进度,协同推进,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收到实效。

——工作推进强力有序。按照《达州市中心城区“缓堵保畅”攻坚行动方案》要求,“缓堵保畅”办公室梳理出在2016年5月1日前应完成的27项工作任务,目前各项任务已完成。目前,打通了中石化普光公司物资库区大门处的断头路段、通川区七小牌楼校区的瓶颈路段、体育路断头路段;塔石路一期工程、陵园路路灯亮化工程完工;达川区三号干道、东环路天泰药业断头路工程开工建设;滨河路北段二期工程进展迅速。此外,“缓堵保畅”办公室会同相关部门调研后,报请市政府批准,新增了三项工程任务:一是在凤凰山山前路修建两个临时停车场(通川区政府负责),目前正在施工;二是对金龙大道朝阳西路等11个路口进行物理工程渠化,分别由通川区、达川区、经开区实施;三是打通南城二号干道经开区段,由经开区管委会负责实施,计划年底完成。

大力推进城区车辆借道G65高速公路徐家坝站、达州站、达州南站实行免费互通事宜,已与四川达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协议,并于4月29日向社会发布公告《关于达州籍小型客车在G65包茂高速公路部分区段免费互通的公告》,此项惠民政策从2016年6月1日起正式实施,试行一年。

此外,加快凤凰山山前路改扩建、野茅溪大桥、州河二桥等项目的论证规划。

——宣传举措务实有效。开展了“文明交通·畅通达州”主题宣传、交通违法“随手拍”和“交通安全天天看”等活动,发动广大群众举报影响城市交通环境、扰乱交通秩序的违法行为。加强缓堵保畅工作动态发布和信息简报报送。截至4月底,四川日报、四川在线、达州日报、达州晚报等媒体发布缓堵保畅稿件40余篇,营造出浓厚的宣传氛围。由于广泛宣传,深入人心,市民积极参与,纷纷献计献策。目前“缓堵办”收到市民对“缓堵保畅”工作的意见建议30余条,正牵头与有关部门开展论证和督促落实。

——专项整治同步发力。规划、住建、公安等部门集中开展了违反规划法、建筑法和道路交通安全法的专项整治行动,已初见成效。4月18日,市公安局制发了《集中整治达州市中心城区突出交通违法行为“百日攻坚行动”方案》,决定从2016年4月15日至7月底期间,集中整治中心城区突出交通违法行为,目前该行动正在有序推进之中。

市规划局开展了针对违反城乡规划行为的专项整治行动。目前,已立案调查54件违法建设,发出《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8份,发出《责令限期拆除决定书》45份,拆除违法建设1381平方米,检查建设项目26个。

——制度建设协同推进。同步推进工程项目与制度建设,先后建立和完善了各项规划、意见、办法、方案等18项。市财政局拟定了《达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切实推进公交优先发展财政扶持的实施意见》,市公安局拟定了《达州市中心城区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管理办法(试行)》《达州市中心城区机动车停车管理办法(试行)》,市交通局已拟定《完善城市道路交通规划》《城市公共交通发展规划》《城市道路交通优化方案》和《城市公共交通优先发展意见》,均已呈报市政府法制办审核,按程序报请审定。

(马宗尧 本报记者 徐冬)

达州城区缓堵保畅

冯庆萍作课题答辩

历时14年,开发园本课程,开展课题研究——

冯庆萍和她的《会讲故事的儿歌》

5月13日,由达川区实验幼儿园教师冯庆萍主研的《幼儿歌曲创编探索研究与实践——会讲故事的儿歌》课题顺利结题。冯庆萍,如同她创编的《会讲故事的儿歌》一书,在达州教育界有了较好影响。

“历时十四年,专注于一件事,这件事很有意义,干成了事,有丰硕成果,成果还在较大范围内得到了应用和推广,非常不错,我们都为她点赞!”结题会上,课题验收专家组的与会专家,对冯庆萍和她的《会讲故事的儿歌》赞叹不已。

据了解,达川区实验幼儿园的《幼儿歌曲创编探索研究与实践——会讲故事的儿歌》课题研究,要追溯到2002年。一次全园教师会上,园长的一句“我把全园走了一圈,全园都是《猪八戒吃西瓜》的音乐,可不可以组织孩子们弹点其它的音乐”,点燃了冯庆萍的创作灵感和写作冲动。“再好听的音乐和旋律也有让人产生审美疲劳和厌倦的时候。我是学音乐的,可以为孩子们和同事们做点什么。”有了这一想法,冯庆萍便开始着手创编儿歌、并为这些儿歌谱曲。学校各班的音乐教学内容也日渐丰富,常态教材和园本教材互为补充,相得益彰,达川区实验幼儿园校园充满了生机与活力。

谈及课题,冯庆萍说,园本课程是孩子们的精神食粮,来不得半点马虎,很多稿子易稿数十次,从初级版到中级版再到升级版,每一个稿子都有一段难忘的经历。先期30余首作品,历时五年完成,经反复推敲,请教同行、前辈指导,投放到各年级试用,反馈信息后再修改再提炼。同时,她还利用寒暑假出差或访友机会,把作品推介到成都、上海、重庆和三亚等地的孩子们中传唱,用心聆听孩子们的心声。

达川区实验幼儿园园长文静告诉记者,冯庆萍已从教16年,非常谦逊,进行园本课程研究长达14年,其研究成果不仅在本园推广,还在学前教育联盟中心的管村、赵家、麻柳中心幼儿园及以河市镇耀华育才幼儿园为主的几所私立幼儿园推广。课题组的研究成果突出,具有较高的理论水平、使用价值和推广价值,充分体现了区域性地方特色。

□文/图 本报记者 陈鲸印

冯庆萍创作的儿歌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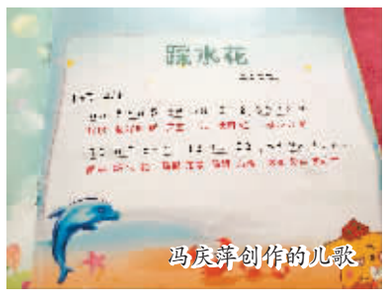
冯庆萍创作的儿歌

课题结题验收会现场

武警达州市支队组织冲锋舟驾驶集训

6艘大马力冲锋舟首次亮相

本报讯 连日来,武警达州市支队组织官兵分别在莲花湖、达州港进行冲锋舟驾驶员集训,备战抗洪抢险。该支队新添置的6艘大马力冲锋舟在集训中首次亮相。

据了解,该支队党委高度重视此次集训,并及时购买了6艘大马力冲锋舟。其中,1艘200马力、5艘150马力的冲锋舟已在开训前装备到位。集训中,针对冲锋舟操作技术难度高、水上作业安全风险高的特点,该支队组织参训官兵对冲锋舟结构性能、水上交通规则、求救信号、水上航行基础理论等知识进行了认真学习,主要对冲锋舟的安装拆卸与启动、离岸靠岸、回转掉头、编队航行、水上救援等科目进行反复训练。同时,支队还注重结合以往抗洪抢险经验,扎实开展以水上搜救、转移受灾群众、运送救灾物资为背景的方案演练,坚持贴近实战,磨砺参训官兵的水上操作和救援技能,确保集训取得实效。

(张海斌 本报记者 闫军 摄影报道)

大竹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告

竹公共(土)挂[2016]2号

经大竹县人民政府批准,大竹县国土资源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DZG126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我中心受大竹县国土资源局委托组织挂牌出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宗地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宗地编号	位置	宗地总面积(㎡)	出让面积(㎡)	用途	出让年限	规划指标要求				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土地状况
						容积率	建筑密度	建筑高度	规划条件及其他要求				
DZG126号	大竹县莲印乡天生村3组	5559	5559	商服用地	40年	不大于0.5	不大于25%	不大于12米	详见竹住建[2015]140号	680	5	680	净地仅指无地面建〈构〉筑物

二、须取得县住建局颁发的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并取得省经信委或省经信委委托市经信委同意申请人投标和竞买的预核准文件的方可申请参加竞买。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政府设底价,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详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16年5月18日至2016年6月15日,到大竹县政府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竹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受理股获取挂牌出让文件。

五、申请人可于2016年5月18日至2016年6月15日,到大竹县政府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竹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受理股向我中心递交书面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16年6月15日15时。

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等相关资料,具备申请条件的,我中心将在2016年6月15日17时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六、挂牌时间及地点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挂牌时间为2016年6月8日至2016年6月20日15时。挂牌地点在大竹县政府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竹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开标一厅举行挂牌活动。

七、其它需要公告事项

1、大竹县国土局对有意竞买者提供到现场踏勘的一切方便条件,竞买者也可以自行踏勘现场;

2、凡参加竞买者必须有一次或一次以上的报价,报价规则详见挂牌出让文件;

3、本次挂牌出让不接受邮寄竞买申请;

4、本公告未尽事宜详见挂牌出让文件。《挂牌须知》与《挂牌公告》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出让人、受理单位及联系方式

出让人:大竹县国土资源局

联系地址:大竹县竹阳镇观音阁街1号国电大竹供电公司8楼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818)6234120

竞买受理单位:大竹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联系地址:大竹县竹阳镇北大街后面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联系人:冷女士 李先生

联系电话:(0818)6252136

2016年5月18日

北岩寺社区党员

到贫困户开展“党员活动日”主题活动

本报讯 近日,通川区东城街道办事处北岩寺社区党委组织社区党员代表,前往扶贫帮扶点金石镇四基村老党员屈德碧家开展“党员活动日”主题活动。首先,社区负责人代表社区党委向屈德碧老人赠送“两学一做”相关学习资料,并为老人佩戴上党徽。其次,组织党员面对党旗宣誓,重温入党誓词。随后召开了“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座谈会,就“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内容、目的、将要达到的效果进行了阐述,要求全体党员要积极参加学习教育,发挥党员模范作用,争做合格党员。社区党委和党员志愿者向屈德碧老人送上了慰问金和慰问品。

(本报记者 李媛颐 摄影报道)

慰问老党员

大竹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拍卖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告

竹公共(土)拍[2016]02号

经大竹县人民政府批准,大竹县国土资源局决定以拍卖方式出让DZP065号等6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我中心受大竹县国土资源局委托组织拍卖,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宗地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宗地编号	位置	宗地总面积(㎡)	出让面积(㎡)	用途	出让年限	规划指标要求						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土地状况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高度	规划条件及其他要求	商业、住宅计容各占比例				
DZP065	大竹县竹阳镇街道云台村4组	33054	27201	商业、居住用地	商业40年住宅70年	不大于3.7且不小于1.0	不大于27%	不小于35%	不大于100米	竹住建函[2015]379号	商业设施比例不大于计容面积7%	5400	20	3000	净地〔仅指无地面建〈构〉筑物〕
DZP146	石桥铺镇新村居委会1组	3700	3275	商住、居住用地	商业40年住宅70年	大于1.0且小于等于2.8	不大于40%	不小于30%	不大于24米	竹住建函[2015]326号	商业面积小于计容面积的10%	275	5	275	净地〔仅指无地面建〈构〉筑物〕
DZP139	清河镇龙新村1组、平滩村8组、光华村5组	14206	14206	商住、居住用地	商业40年住宅70年	大于1.0且小于等于1.9	不大于40%	不小于30%	不大于16米	竹住建函[2015]293号	商业面积不大于计容面积的10%	750	5	400	净地〔仅指无地面建〈构〉筑物
DZP159	竹阳镇街道东湖广场DZP101号地块旁边	969(其中临街地块用地面积715平方米,临安置房地块用地面积254平方米)	临街地块用地面积715平方米	商住、居住用地	商业39年住宅69年	不小于1.0且不大于1.1	不大于55%	不小于20%	不大于15米	竹住建函[2015]381号	居住比例不大于40%	115	5	115	净地〔仅指无地面建〈构〉筑物
			临安置房地块用地面积254平方米	商住、居住用地	商业39年住宅69年	不小于1.0且不大于1.8	不大于30%	不小于30%	不大于24米	竹住建函[2015]381号	商业比例不大于计容面积的15%				
DZP133	大竹县高穴镇街道	5804	5802	商业、居住用地	商业40年住宅70年	大于1.0且小于等于4.6	不大于66%	不小于15%	不大于24米	竹住建函[2015]358号	可配建不大于15%的商业服务用房	340	5	200	净地〔仅指无地面建〈构〉筑物〕
DZP123	大竹县石桥铺镇派出所对面	5995	4230	商业、居住用地	商业40年住宅70年	大于1.0且小于等于3.98	小于等于40%	不小于35%	不大于60米	竹住建函[2015]65号	商业面积不大于计容面积的10%	230	5	230	净地〔仅指无地面建〈构〉筑物〕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均可申请参加,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政府设有底价,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详见拍卖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16年5月18日至2016年6月8日,到大竹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获取拍卖出让文件。

五、申请人可于2016年5月18日至2016年6月8日向我中心递交书面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16年6月8日17时。

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等相关资料,具备申请条件的,我中心将在2016年6月13日17时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六、拍卖时间及地点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会定于2016年6月14日9时30分在大竹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开标2厅举行拍卖会。

七、其它需要公告事项

1、大竹县国土资源局对有意竞买者提供到现场踏勘的一切方便条件,竞买者也可以自行踏勘现场;

2、凡参加竞买者必须有一次或一次以上的报价,报价规则详见拍卖出让文件;

3、本次拍卖出让不接受邮寄竞买申请;

4、本公告未尽事宜详见拍卖出让文件。《拍卖须知》与《拍卖公告》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出让人、受理单位及联系方式

出让人:大竹县国土资源局

联系地址:大竹县竹阳镇观音阁街1号国电大竹供电公司8楼

联系人:张先生 电话:0818-6234120

竞买受理单位:大竹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联系地址:大竹县竹阳镇北大街后面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联系人:冷女士 李先生

联系电话:(0818)6252136

2016年5月18日

社址:达州市通川中路118号 邮政编码:635099 广告许可证:川达地工商广字(95)第2号 周六刊 定价:每期0.8元 公开发行 电话号码:总编室 2377897转417 办公室 2377020 记者热线 2380088 广告中心 2377273 广告部 2377187 发行部 2376656 印刷厂 2377081 达州日报社印刷厂印刷